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藍榆晴
電話：(02)2420-1122
電子信箱：dhu723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貳字第11001762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1032P030079_1100176202_110D2002156-01.pdf、
11032P030079_1100176202_110D2002157-01.pdf）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(以下簡稱文官學院)訂於本（110）年12月
14日在該學院菁英講堂辦理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宣導
班」研習課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10年11月30日國院訓字第1100500293號
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及附件1份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採個人線上報名，欲參加人員應經簽請服務單位
主管核准後，於本年12月10日(五)前逕至文官學院全球資
訊網 (<https://www.nacs.gov.tw/Default.aspx>) — 「便
民服務」 — 「開班報名」擇班報名，始得准以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